

证券代码：430300

证券简称：辰光医疗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第三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王依来、王智律师。

(七) 会议地点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2018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继续强化内控管理，提升执行力水平，加快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完成了各项主要经营目标，现编制《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2018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完成了各项工作，现编制《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三) 审议《关于公司继续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公司继续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议案

公司管理层根据 2018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审议。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议案

公司管理层根据制定的 2019 年度经营目标编制了《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请审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满足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增强公司抵御风险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基于公司运营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2018 年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议案

详情请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5）及《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6）。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的财务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8 年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请审议。

（九）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

项审核报告的议案》议案

详情请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19-007）。

（十）审议《关于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议案》议案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度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为解决合并财务报表编制中的实际问题，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自2018年1月1日起，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详情请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十一）审议《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并使用授信额度的议案》议案

详情请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并使用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

证复印件、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回执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文件登记；

2) 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回执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文件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回执、授权委托书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文件登记；

4)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回执》及《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7 日至 2019 年 5 月 8 日，每日上午 10 点至下午 15:00 点。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华青路 1269 号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玲 方国苏

联系电话/传真：021-62961172； 021-60161699

(二) 会议费用：自行支付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会议全套文件。

(二) 附件一：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回执。

(三)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